



2025年度法治新闻人物

1 毛博文 天津市公安局政务服务总队警务技术一级主管 一心推进便民警务的技术警官

1999年参加公安工作以来,毛博文创新“互联网+警务”模式,打造律师会见数字化模式,牵头研发“律师预约会见平台”,在全国首创律师执业证、介绍信、委托书“三证”电子化。他牵头研发的“被监管人员亲属网上汇款”平台,被中国互联网协会评为“互联网+最佳政务机构”奖。他带领团队自主研发“一次生成、多方复用、一库管理、互认共享”电子证件信息系统,如今该系统已在24个公安执法及社会场景中应用,累计生成991.5万张电子证件。他先后被授予“全国先进工作者”“天津市最美科技工作者”等称号,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荣立个人二等功一次、三等功4次,多次在公安部基层技术革新专项活动中获一等奖。

点评:作为一名深耕公安科技领域26年的“技术咖”,毛博文牢记使命,一心为民,勇于创新,甘于奉献,围绕基层公安执法服务难点,牵头研发多个全国首创的公安信息系统和民生服务平台,有效提升公安机关新质战斗力,不断探索实践公安信息新技术新功能,从全国首创的律师会见数字化体系惠及近千万市民的电子证件信息系统……他用一项项硬核科技成果,将法治为民理念刻进每一行代码,融入每一次服务,让科技充满温度,让法治具象可感。



2 边晓斌 江苏省仪征市人民法院党组副书记、常务副院长 用生命书写忠诚的模范法官

边晓斌29年如一日扎根基层法院,长期奋斗在执法办案、服务群众最前沿,在基层法庭10余年办理案件始终“零上访、零投诉”。走上院庭长岗位后,他全力抓好执法办案、审判管理,队伍建设各项工作,用实际行动诠释了一名基层法院领导干部忠诚干净担当的优秀品质。2023年12月14日上午,边晓斌在执行公务时不幸牺牲,终年49岁。因公殉职后,他被追授“全国模范法官”,江苏省“优秀共产党员”,江苏省“人民满意的公务员”等称号。边晓斌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的优秀代表,是人民法院倾心为民、竭诚奉献的榜样楷模。

点评:边晓斌用生命书写了对党和人民的无限忠诚,让人们看到了一名领导干部始终牢记初心、忠于职守的精神品质,看到了一名基层法官坚守公正、力求完美的职业追求。他始终胸怀大局,心系百姓,立足审判职能,积极融入基层治理,切实为群众办实事、解难事,“想,都是问题;做,才是答案”。边晓斌坚持“如我在诉”办好民生案,用一颗真诚的心解“法结”更解“心结”。从青春年少到两鬓斑白,他把对党的忠诚、对事业的赤诚、对人民的热忱,镌刻进每一个司法案件,播撒在家乡每一寸土地。



3 向平 司法鉴定科学研究院法医毒物化学研究室主任 法医毒物化学鉴定的领军人物

2025年4月28日,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名单公布,法医向平名列其中。1991年药化专业毕业后,向平来到司法部司法鉴定科学技术研究所,投身于当时还处于起步阶段的中国法医毒物化学事业。为获取第一手生物样品,向平跟着导师和同事远赴边陲地区,研究成果填补了毛发中吗啡替代研究的国际空白,该成果荣获1999年司法部科技进步一等奖。从青春少女到带领团队的中坚力量,向平在科学传承的道路上稳步前行。2011年她成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2019年起担任国际法医毒物学家协会中国地区代表,2021年又获得“上海工匠”称号。她先后主持并参与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16项,在国内外重要期刊发表论文295篇,主持申请专利及软件18项,她与同事共同出版的6本专业著作,被业内奉为法医毒物化学鉴定的“字典”“宝库”。

点评:耕耘法医毒物领域34年,面对曾经“难啃硬骨头”的国际法医毒物先进技术和,向平从“跟跑者”到“领跑者”,再到如今的“领跑者”,走出一条艰难曲折但始终辉煌的拓荒之路。“心怀大爱,行求致远”是向平的真实写照。她是专业领域的领军人物,始终发挥“艰苦奋斗、自强不息、追求卓越”的示范作用,带领团队不畏艰险,攻克了一个又一个难关,研究成果一次次引领国际法医毒物研究的方向,在国际舞台上发出中国强音,她用推进事业发展体现自身价值,展现了科学与真理的优秀传承。



4 陈华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章江街道人大工委主任 深耕基层法治建设的“排头兵”

2025年是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设立基层立法联系点10周年。作为基层人大工作者,陈华在基层立法联系点建设工作中不断探索创新,让群众更多了解并参与到立法征询中,让立法真正扎根基层、服务基层。她创新机制,打破地域限制,吸纳了章江街道各村(社区)46名来自各行各业的立法信息员,让立法征询覆盖人口由0.5万人上升至11.5万人。她采用“线上+线下”模式,引导村(居)民积极参与立法工作,收集来自基层原汁原味的声音,围绕基层治理水平提升,她积极组织开展《江西省城市更新条例》《赣州市城市机动车停放管理条例》等法规宣传,有效提升了市民法律素养,以法治之力助推基层治理能力提升。

点评:民主立法下基层,征求意见到村居。在基层立法联系点建设工作中,陈华始终扎根一线,倾听民声,将群众朴素的家常话凝练为立法的“金点子”,切实推动民意融入立法进程,让立法更接地气、更聚民智。她以担当精神打通立法民意“直通车”,筑牢民意“连心桥”,把联系点建设成为立法信息的汇聚站,法治宣传的传播站,社情民意的收集站,服务群众的前沿站,让法治理念深入基层,用扎实行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她是深耕基层法治建设的“排头兵”。



5 沙丽 杭州互联网法院(杭州铁路运输法院)副院长 互联网司法路上的“e”路玫瑰

作为我国首家互联网法院——杭州互联网法院的筹备组成员和互联网审判庭带头人,沙丽主导了涉及数据权益、算法治理、平台治理、人工智能等前沿领域一系列具有示范意义的案件,参与打造全流程在线、跨时空异步审理等互联网审判新模式,推进司法区块链平台上线应用,助推共享法庭和元宇宙法庭建设,有力推动互联网审判改革创新实践。杭州互联网法院挂牌成立以来,她积极投身互联网司法改革工作,其间主审知识产权、民商事案件4000余件,担任审判长参与案件审理600余件。近年来,她承办的案件无一一起改判或发回,各项审判质效指标名列前茅。先后荣获“全国先进工作者”“全国法院先进个人”“全国优秀法官”等称号。

点评:沙丽投身司法工作23年来,始终践行裁判文书要说透法理理念,抽丝剥茧、精益求精,努力让司法裁判对行业发展和社会发展形成正确的规则指引。一个个典型案例,一份份精品文书,浓缩了沙丽作为互联网司法“追光者”持之以恒的坚守。她始终以饱满的热情迎接互联网司法带来的新挑战,像海绵吸水一样学习知识,在审理每一起新类型案件、与新科技新模式“短兵相接”时,不断探索“最优解”,成为互联网司法拓荒路上的“e”路玫瑰。



6 陈禹潼 北京市人民检察院第四检察部(经济犯罪检察部)副主任 敢啃大案要案的优秀公诉人

陈禹潼,现任北京市人民检察院第四检察部(经济犯罪检察部)副主任、四级高级检察官。从检15年来,她先后荣获“全国模范检察官”“全国十佳公诉人”“首都劳动奖章”等荣誉。近年来,她先后参与办理震惊全国的“租宝”案和多名省部级干部受贿案等一批大案要案。她因在北京市人民检察院“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中业绩突出,受到通报表扬。近年来,陈禹潼办理的5件案件入选全国检察机关年度十大法律监督案例,北京市检察院参考性案例,典型案例等。她牵头或深度参与多个专项调研活动,先后入选公安部首批“公安部网络安全法律专家委员会委员”,最高人民法院首批“人民法院案例库”复核专家。

点评:陈禹潼的职业生涯,是在一系列重大疑难复杂案件的“浸泡”中磨砺成长的。在刑事检察工作一线,她深耕专业化建设,践行刑事检察工作现代化要求。她敢啃大案要案,可以在千头万绪中守住法律底线,在压力下保持判断清醒。作为一名专门办理经济犯罪案件的检察官,她坚持学习探索各种新型复杂的经济关系和金融背景,准确把握维护国家金融安全的深刻内涵,以专业守护公正,用担当诠释初心,在护航金融业高质量发展道路上坚定前行。

7 重庆检察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团队代表 未成年人权益的法治守护联盟

重庆检察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团队(以下简称渝检护“未”团队),主要从事办理涉未成年人案件,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等工作。2004年以来,该团队由1个“莎姐”青少年维权岗拓展到45个维权岗,成员发展到500余人,梅玫、龚珊、唐焕、吴波、李菲白、孙文静、王莉等7名同志是其中的优秀代表。他们中多人获“全国先进工作者”“全国模范检察官”“全国三八红旗手”等称号。2025年8月渝检护“未”团队代表被中央宣传部授予“时代楷模”称号。2025年9月中央政法委、最高人民法院先后印发学习宣传渝检护“未”团队代表先进事迹的通知。2025年11月中央宣传部、中央政法委、最高检、重庆市委在人民大会堂举行“时代楷模”重庆检察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团队代表先进事迹报告会。

点评:他们以“零容忍”态度依法严惩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有力指控犯罪,彰显司法权威;他们坚持用爱点亮法治之光,于法有据,融情于理,帮助孩子走出心理阴霾,重拾成长信心;他们把普法宣传贯穿未成年人保护始终,让人人参与未成年人保护理念蔚然成风,起势见效。他们用法律守护未成年人成长之路,用爱诠释社会温度,在法理情的有机统一中实现公平正义,为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作出突出贡献。

8 胡鹏 上海市提篮桥监狱二监区四级高级警长 高墙内暴力罪犯的“人生导师”

深耕监狱基层一线20余年,胡鹏累计教育改造老病残犯、精神病犯、涉邪涉恐犯、高危害暴力犯等群体超千人次,成功转化100余名高危害暴力罪犯。他带领团队创新研发VR-20暴力风险评估量表,构建暴力犯“风险评估—动态管理—精准矫治”一体化工作体系,形成教育改造暴力罪犯的“上海经验”。胡鹏先后荣获上海监狱管理局高级矫治师、局首席个别教育能手、局理论研究员骨干等称号,带领团队获评“市级创新工作室”“局首届十佳红烛团队”。胡鹏工作以来,3次荣立三等功,先后被评为“全国监狱先进个人”“上海市五一劳动奖章”“2025年度全国先进工作者”。

点评:胡鹏带领团队开创了全国领先的暴力犯分类改造“上海经验”。回顾20多年的从警生涯,他始终做到“不抛弃、不放弃”,用科学方法破解罪犯改造难题,用创新思维突破矫治瓶颈,用师者仁心温暖冰冷铁窗,是高墙内暴力罪犯的“人生导师”。胡鹏在平凡岗位上书写了不平凡的业绩,他是默默耕耘在改造罪犯一线民警的缩影,他为监狱分类改造工作写下生动注解。

9 蒋仲超 湖北省武汉市公安局江夏区分局交通管理大队二中队原二级警长 以身为盾保民安的先鋒民警

蒋仲超,2021年转业参加公安工作,生前任湖北省武汉市公安局江夏区分局交通管理大队二中队二级警长,二级警督警衔。从警4年,他帮助群众解决困难200余件,微信、电话24小时在线。他创新绘制“交通违法热力图”,据此精准开展“夜间一车多查”,带队累计查处酒驾234起,超载63起。他曾荣立三等功1次,获嘉奖1次。2025年6月3日晚,蒋仲超在辖区开展酒驾醉驾查处过程中,为保护周边行人安全,遭一名涉嫌酒驾司机驾车强行冲卡撞成重伤,经送医抢救无效,于6月15日不幸牺牲,年仅41岁。牺牲后,他被追授武汉市、江夏区“优秀共产党员”、武汉市“先进工作者”、“武汉市公安先锋民警”称号。

点评:危难时,他以身为盾保民安。蒋仲超始终牢记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无论是数万人聚会的新生开学季,还是数千车辆集中的大型考试交通保障,他总是带领团队未雨绸缪、周密部署,风雨无阻坚守在保障一线。参警以来,他在平凡岗位上默默奉献,真心实意服务群众,关键时刻挺身而出,用自己的生命去保护人民群众安全。他以“守护一方道路平安”为己任,大力整治交通乱象,维护路面秩序,保障出行安全,为公安交管事业贡献了自己全部力量。

10 缪增辉 浙江省舟山市普陀区综治中心主任 海上平安建设的法治“护航员”

作为浙江省舟山市普陀区综治中心主任,缪增辉深耕这片“蓝海”20余年,从基层民警到平安建设“护航员”,他以“向海而生”的智慧创新机制,以“枝叶总关情”的初心化解矛盾,在缪增辉带领下,普陀区综治中心不断优化整合流程机制,为群众提供受理、调解、仲裁、诉讼、执行全流程服务,确保群众诉求“件件有着落”。他还推动将原先的海事渔事办迭代成有海事法官入驻的海上综治中心,引入退休法官、派出所所长、资深“渔老大”等组成“专家库”,让团队既懂“法律语言”也懂“渔言渔语”;在区委政法委支持下,推动在“浙普远98号”远洋保障船上设立国际版“海上共享法庭”,推动普陀区与13个沿海市县、25个涉渔镇街、36个渔业村社结成“海上枫桥”联盟,打造全国海事商事争端解决的“普陀样板”。

点评:乘“枫”破浪化解海上矛盾纠纷,全力以赴营造良好海洋法治环境。多年来,缪增辉全程参与、推动、见证普陀平安建设的发展。他用专业的法律素养化解纠纷,用丰富的经验智慧创新机制,用真挚的为民情怀传递温暖,努力绘就一幅“平安千岛、法治蓝海”的动人画卷。在纷争的漩涡里,他总能以真诚为“压舱石”,稳稳托住民心,让平安建设的“普陀答卷”在浪潮中愈发清晰,让平安建设“跟着渔船走,伴着浪花行”。